**附件4：**

**关于2021年中国银行国家助学贷款**

**政策调整的告知书**

各院系及相关同学：

根据《财政部 教育部 人民银行 银保监会关于进一步完善国家助学贷款政策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2021年度秋季学期起提高国家助学贷款额度，全日制本专科生每人每年申请贷款额度由不超过8000元提高至不超过12000元，**全日制研究生由不超过12000元提高至不超过16000元**，学生申请的国家助学贷款应优先用于支付在校期间学费和住宿费，超出部分可用于弥补日常生活费。

特此通知。

联系电话：

 浙江大学学生资助中心0571-88981730

中国银行浙大支行0571-87967386

浙江大学党委研究生工作部

2021年9月27日